

专项计划名称：中信证券-奇富小微2号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中小微企业融资支持)

证券代码：264839 证券简称：信微022A

证券代码：264840 证券简称：信微022B

证券代码：264841 证券简称：信微022C

证券代码：264842 证券简称：信微022D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信证券-奇富小微2号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中小微企业融资支持)
2026年第3期(总第5期)收益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中信证券-奇富小微2号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中小微企业融资支持)(以下简称“专项计划”)自2025年4月18日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设立并开始运作。专项计划设置优先级和次级两种资产支持证券,基本信息如下:



表 1.基本信息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分配方式	信用评级	年化收益率	发行金额(亿元)	未偿本金余额(亿元)
264839	信微022A	2025/4/18	2027/4/16	循环期：按季付息，不还本；摊还期：每半月付息一次，过手摊还本金	AAA	2.28%	5.88	5.88
264840	信微022B	2025/4/18	2027/4/16	循环期：按季付息，不还本；摊还期：每半月付息一次，并于优先A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获得足额分配后过手摊还本金	AA+	2.60%	0.35	0.35
264841	信微022C	2025/4/18	2027/4/16	循环期：不付息，不还本；摊还期：在优先A级资产支持证券、优先B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收益及本金兑付完毕后每半月付息过手摊还预期收益及本金	A	4.00%	0.28	0.28
264842	信微022D	2025/4/18	2027/4/16	循环期：不付息，不还本；摊还期：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预期收益及本金获得足额分配后，剩余专项计划资产归属于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	无	-	0.49	0.49

二、收益分配计划

根据《计划说明书》约定以及专项计划历史收益分配情况，专项计划的本金分配安排如下：

表 2. 本金分配安排

收益分配日期	信微 022A 本金分配比例	信微 022B 本金分配比例	信微 022C 本金分配比例
2025/7/18	-	-	-
2025/10/17	-	-	-
2026/1/16	-	-	-
2026/4/17	-	-	-
2026/5/18	9.63%	-	-
2026/6/3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6/6/18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6/7/3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6/7/17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6/8/3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6/8/18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6/9/3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6/9/18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6/10/16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6/11/3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6/11/18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6/12/3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6/12/18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7/1/18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7/2/18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7/3/18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2027/4/16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过手摊还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三、 本次收益分配方案

本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将于收益分配日 2026 年 5 月 18 日 (T 日) 将实际分配的资金划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债权登记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T-1 日)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公司”) 本专项计划持有人名册上登记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可获得相应的收益分配款项。

本次资产支持证券本金和收益的分配安排如下:

表 3.本次收益分配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收益分配类型	分配本金 (元/份)	分配收益 (元/份)	持有人份额 (份)	分配资金合计 (元)	剩余本金 面值(元)	剩余本金余额 (元)
264839	信微 022A	按面 值分 期偿 还	9.63	0.194	5,880,000	57,765,120.00	90.37	531,375,600.00
264840	信微 022B	付息	0.00	0.221	350,000	77,350.00	100.00	35,000,000.00

注：上表中“分配资金合计”=（“分配本金”+“分配收益”）*“持有人份额”；“剩余本金余额”=“剩余本金面值”*“持有人份额”

四、 收益分配方式

资产支持证券进行收益分配的，应当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将本次分配资金划至中证登上海公司，并由中证登上海公司支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或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将本次分配资金直接支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五、 关于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事宜按照税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执行。

六、 管理人联系方式

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s.ecitic.com>

联系人：宋杰文、郝亚楠

电话：010-60836135

传真：010-60833504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特此公告。

